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

地址：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
聯絡人：潘嘉好
電話：(02)2311-7722分機2931
電子郵件：jiayu.pan@epa.gov.tw

受文者：經濟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28日
發文字號：環署管字第10900317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促進企業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推動環境保護工作，本署辦理「第2屆國家企業環保獎」選拔活動，報名日期為109年6月1日至6月15日止，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署109年3月26日環署管字第1090023005號函頒修正「國家企業環保獎評選要點」辦理。
- 二、國家企業環保獎評選組別區分為製造業組及非製造業組，獎項依評分結果區分為巨擘獎、金級獎、銀級獎、銅級獎與入圍獎，另本屆為鼓勵企業推動綠色行為表現，新增綠色行動獎，其中，巨擘獎係由製造業組及非製造業組擇優頒發至多5名，其餘獎項無名額限制。獲獎企業將由本署公布名單，並透過新聞、電視媒體、網路等方式公開表揚獲獎企業績優環保事蹟。
- 三、國家企業環保獎選拔活動採線上報名方式，請有意願參選企業，於報名期限截止日前將報名表電子檔上傳至國家企業環保獎網站報名參選。國家企業環保獎評選要點及報名相關資訊，請至國家企業環保獎網站（<https://aeepa.epa.gov.tw/>）查詢參閱。
- 四、為使企業瞭解本屆評選規定及報名參選方式，本署於109

109/04/28 一般公文總收



10900472200

第1頁 共2頁

109/04/28 經濟部總收



10900586800

年4月28日提供第2屆國家企業環保獎線上報名說明會宣導影片，詳情請參閱國家企業環保獎網站；另為瞭解企業對於本次報名說明會辦理方式之意見，請企業參加線上報名說明會後協助填寫問卷調查表（問卷網址：<http://forms.gle/DUFtMbRaKicFYPo3A>），以作為本署未來辦理精進參考。

五、副本函送相關部會及地方環保機關，惠請協助轉知「第2屆國家企業環保獎」選拔活動資訊，以廣邀企業報名參選。

六、如有報名、參選問題，請電洽本計畫委辦單位林小姐(電話：02-2723-0355分機213)，或國家企業環保獎專屬信箱：aeeпа@fusion-tw.com.tw。

正本：609家企業、831家企業

副本：內政部、財政部、教育部、經濟部、交通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衛生福利部、~~科技發展~~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直轄市環保機關、縣(市)環保機關

